中国民用航空总局



GENERAL ADMINISTRATION OF CIVIL AVIATION OF CHINA

CAAC 适 航 指 令

AIRWORTHINESS DIRECTIVE

本指令根据中国民用航空规章《民用航空器适航指令规定》(CCAR-39)颁发,内容涉及飞行安全,是强制性措施。如不按规定完成,有关航空器将不再适航。

编号: CAD2006-B747-16

修正案号: 39-5295

- 一. 标题: 检查发动机吊架的中枢螺栓和其接近盖板
- 二. 适用范围: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的、列在波音紧急服务通告747-54A2225中的波音747-200B, 747-200F, 747-400, 747-400F, 747-400SF和747SP系列飞机。

注1:本适航指令适用于上述所有型号的飞机,无论本适航指令要求 所涉及的区域是否经过改装、更换或修理。对那些经过改装、更换或修 理的飞机,如果所做的改装、更换或修理影响到本适航指令要求的实施, 飞机所有人/营运人采用的等效方法必须按照本适航指令F段要求获得批 准。其方法中应包含所做的改装、更换或修理对本适航指令所阐述的不 安全状态影响的评估;而且,如果该不安全状态没有被消除,其要求中 应包含针对这种不安全状态的具体的建议措施。

三. 参考文件:

1. FAA AD 2006-12-03

修正案: 39-14627

2. 波音紧急服务通告 747-54A2225

2006年2月16日

四. 原因、措施和规定

为防止外侧发动机吊架的内侧弹性梁上的中枢螺栓和中枢螺栓接近 盖板安装在不正确位置,使中枢螺栓过载和产生裂纹或断裂,导致弹力 传递路径被切断,进而使相应的外侧吊架和发动机与飞机分离,要求完 成下述工作,事先已完成者除外:

检查

A、按照列在波音紧急服务通告747-54A2225第1.E段"Compliance"中的适用的实施检查时间进行本指令表1中规定的检查。但是,凡上述服务通告中规定的实施检查的时间,应以本指令的生效时间开始计算。按照上述服务通告施工指南的要求进行检查。

表1 检查

检查方式	检查对象	检查目的
(1) 一般	中枢螺栓接	确认正确的件号,损伤情况(例如磨损、
目视检查	近盖板	划痕、凿痕、变细长的紧固件孔或裂纹),
		或防转片在正确位置
(2) 一般	中枢螺栓接	确认损伤情况(例如磨损、划痕、凿痕或
目视检查	近盖板的防	裂纹)或防转片缺失情况
	转片	
(3) 一般	中枢螺栓	确认正确的位置或损伤情况(例如划痕、
目视检查		凿痕或裂纹)
(4) 超声	中枢螺栓	製纹
检查		

注2: 在波音紧急服务通告747-54A2225的Figure 13, Sheet2的第2步中存在一个错误。在该表的"MORE DATA"列中错误地描述了止转槽的安装"水平并且垂直于吊架蒙皮的后缘",正确的描述应该是"垂直并且平行于吊架蒙皮的后缘"。

安装标牌和纠正措施

B、在执行本指令A段要求的检查后的下次飞行前,按照波音紧急服务通告747-54A2225施工指南的要求采取本指令表2中的适用措施。

表2 安装标牌和纠正措施

检查发现	采取措施
(1) 如果中枢螺栓接近盖板件号正确	则在中枢螺栓接近盖板上安
和没有损伤,并且防转片存在、处于	装一个标牌。
正确的位置和没有损伤。	
(2) 如果中枢螺栓接近盖板件号错误	则改进该中枢接近盖板或者
和没有损伤,并且防转片存在、处于	用新的或可用的接近盖板进
不正确的位置和没有损伤。	行更换,并且在中枢接近盖板

	上安装一个标牌。
(3) 如果中枢螺栓接近盖板件号错误	则用新的或可用的接近盖板
和有损伤,或者防转片有缺失或损伤。	更换该盖板,并且安装一个标
	牌。
(4) 如果中枢螺栓处于正确的位置,	则本段不要求进一步措施。
并且没有损伤。	
(5) 如果中枢螺栓处于不正确的位	则使中枢螺栓处于正确的位
置,并且没有损伤。	置。
如果中枢螺栓具有任何损伤	则用新螺栓更换原有中枢螺
	栓。

更换中枢螺栓

- C、如果在任何外侧吊架上发现本指令C(1)段和C(2)段中的任何情况,在执行本指令A段要求检查后的24个月内,按照波音紧急服务通告747-54A2225施工指南的要求,用新的中枢螺栓更换该外侧吊架内侧弹性梁上的中枢螺栓。
- (1)如果发现任何外侧吊架内侧弹性梁上的中枢螺栓接近盖板处于不正确的位置(例如该中枢螺栓接近盖板具有错误的件号或者其防转片处于不正确的位置)并且在本指令A段要求的任何检查期间没有在该螺栓上发现任何损伤。
- (2)如果发现任何外侧吊架内侧弹性梁上的中枢螺栓处于不正确的位置并且在本指令A段要求的任何检查期间没有在该螺栓上发现任何损伤。

部件安装要求

D、在本指令生效之后,任何人不得再往受指令影响的任何飞机上安装件号为65B89670-339、65B89670-340、654U6624-356或654U6624-357的中枢接近盖板,除非其已经按照本指令A(1)和A(2)段的要求进行了检查,发现对该盖板上的件号是正确的,并且盖板没有损伤,以及防转片也没有损伤和缺失。

无需报告

E、虽然本指令参考的服务通告要求向制造商提交一定的信息,本指令不包含该要求。

替代方法

F、(1) 完成本适航指令可采取能保证安全的替代方法或调整完成的时间,但必须得到适航审定部门的批准。

(2) 在使用任何经批准的替代方法前,通知飞行标准部门的主管适航监察员。

五. 生效日期: 2006年6月22日 六. 颁发日期: 2006年6月20日

七. 联系人: 陈学锐

民航华北地区管理局适航审定处

010-64595987